

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2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3年12月29日上午10时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彭刚平先生主持，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《公司法》与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。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《关于修订〈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。

二、《关于修订〈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9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》。

三、《关于修订〈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》。

四、《关于修订〈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

五、《关于修订〈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》。

六、《关于修订〈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。

七、《关于修订〈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投资管理办法》。

八、《关于制定〈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捐赠管理办法〉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通过此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对外捐赠管理办法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电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三十日

● 报备文件

（一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